

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高雄氣爆燒傷者暨南部地區燒傷顏損者  
生心理與生活重建計畫

提案單位：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聯絡人：執行長室劉淑翎

聯絡方式：02-2507-8006 ext.618    [slingliu@sunshine.org.tw](mailto:slingliu@sunshine.org.tw)

## 目錄

一、	計畫緣起.....	2
二、	問題分析與需求評估.....	3
三、	服務目標.....	5
四、	服務策略與方法.....	6
(一)	服務對象.....	6
(二)	服務地點.....	6
(三)	服務內容.....	7
(四)	服務流程(表四).....	10
(五)	壓力衣服務流程(表五).....	12
(六)	專業人員督導與訓練.....	13
五、	財務規劃.....	14
六、	計畫期程.....	16
(一)	籌備期甘特圖.....	16
七、	工作團隊與分工.....	17
(一)	組織架構.....	17
(二)	服務人力.....	18
(三)	職務說明.....	18
八、	預期效益.....	19

## 一、計畫緣起

103年8月1日凌晨高雄發生台灣史上嚴重的工業管線氣爆事件，根據根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報告及後續新聞報導，截至2014年9月2日，已知死傷合計340人，包括死亡32人。統計三百餘輕重傷者中，需要長期住院治療與後續復健者逾半數為燒燙傷。

事發當日，本會第一時間即動員全會可支援人力提供服務。執行長立即南下與南區工作同仁展開救災行動，同時進行燒傷者與其家屬的關懷慰問。依據本會的院訪資料顯示，此次氣爆意外約有40位以上的燒傷者需生心理重建服務，預估燒傷面積為40%-60%，需長期復健的燒傷者約15-20人，其餘為40%以下的燒傷者<sup>1</sup>。

當時高雄各醫院收治病人情形如下表一：

### 全國急救責任醫院收治病人情形

- 截至8月5日14時，傷患309人
- 309名傷患情形：出院188人、一般病房72人、加護病房49人、(仍於醫院者共121人)。

岡山秀傳	0人	高榮	12人(加護病房6人)
義大	3人(加護病房0人)	高長	27人(加護病房12人)
左營海總	9人(加護病房4人)	高醫	22人(加護病房15人)
市聯	0人	聖功	0人
大東	1人	國高總	18人(加護病房5人)
大同	5人(加護病房3人)	阮綜合	17人(加護病房3人)
杏和	0人	邱外科	0人
小港	1人(加護病房0人)	民生	2人
旗津	0人	成大	2人(加護病房1人)
部立屏東	0人	鳳山	0人
乃榮	0人	奇美	2人

1

表一資料來源：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sup>1</sup> 燒傷面積達全身20%以上即為重大傷病，皮膚損傷達30%即符合第八類身心障礙者鑑定輕度基準。

燒傷帶給傷友的影響甚鉅，除立即喪失原有的生活秩序與型態之外，還需承受治療時期的疼痛，與重大創傷的壓力，身體功能受到損傷，以及因疤痕增生，關節攣縮，影響正常活動能力；也因此燒傷的重建需經歷漫長的復健期，以恢復生理功能、身體心像的調適及社會參與、職業重建等，以回復生活秩序與品質。

此次高雄氣爆造成了嚴重程度不一的大規模燒傷，面對大規模燒傷，需要在短時間內提供約 40 位燒傷者生心理重建服務，深具即時性及迫切性，因此本會在第一時間內經過執行部門的努力，與董事會的決定，確定在高雄設立燒傷重建中心，提供燒傷復健訓練、壓力衣輔具、復健生活補助、心理諮商、生活自理訓練、家屬照護培訓、社會參與活動、工作能力強化等全方位服務以滿足燒傷者之服務需求。

## 二、問題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 大規模燒傷，在地服務的重要性：

此次氣爆在高雄地區發生嚴重程度不一的大規模燒傷，約 40 位燒傷者需後續生心理重建服務，需求量大。在地的服務建置可提供燒傷者即時及就近的服務與資源，經歷重大創傷的傷友更可以在家庭及親友的支持下進行重建。

本會 30 多年來建立專業團隊提供燒傷者及其家庭全方位服務，包含每日密集的重建中心燒傷復健訓練、符合傷者所需頻率的復健服務與諮詢，以及燒傷較輕微者各區服務中心以外展方式提供到宅的居家復健服務。

南區中心近年來每年服務人數約 50-60 人(如下表二：南區中心近三年燒傷服務人數)，101-102 年中重度燒傷需密集復健者約占 20%-25%，103 年至 7 月約占 47%。轉介北上至本會設於台北的重建中心復健，並居住新北市新店陽光之家者有 13 人，平均受傷面積 60%(如下表三：南區中心近三年轉介陽光之家人數)，其中有 4 位受傷面積超過 80%。

受傷面積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至 7 月止)	合計
20% 以下	23 人	19 人	5 人	47 人
21-40%	22 人	16 人	3 人	41 人
40-60%	9 人	6 人	4 人	19 人
61% 以上	3 人	6 人	3 人	12 人

受傷面積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至 7 月止)	合計
其他	4 人	8 人	0 人	12 人
總計	61 人	55 人	15 人	131 人

表二：南區中心近三年燒傷服務人數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至 7 月止)	合計
人數	2 人	7 人	4 人	13 人
平均受傷面積	61%	66%	52%	60%

表三：南區中心近三年轉介陽光之家人數

嚴重燒傷者出院回家生活後，對密集復健及生活照顧與訓練的需求度極高。南區中心近三年開案服務的燒傷者中，受傷面積在 40% 以上者約五分之一，其中 42% 需轉介至台北重建中心接受密集復健。此需求讓不願離家生活的南部人北上居住，雖是一兩年的時間，卻仍減損其與最佳的支持系統--家人、親戚、朋友--互動的機會，在傷友生命中發生重大事件的時刻，除了專業人員的協助之外，更需要其自然支持系統在他們身旁協助與支持，鼓勵與陪伴他們堅持完成艱難的復健過程。

本會服務過程也發現重建中心的服務，除了提供專業的燒傷復健訓練及心理重建服務外，更可發揮傷友同儕支持的力量，完整的專業服務及社會支持則有助於嚴重受傷傷友重返社會。由此可見在南部地區有一個**就近且專門為燒傷者設置的重建中心**，對南部地區的燒傷傷友，特別是此次氣爆傷者，極端重要。

## (二) 出院後燒傷照顧的迫切性：

燒傷程度較輕者將陸續出院，雖不一定需要密集復健，但返家後立即面臨燒傷之照顧及燒傷復健衛教諮詢與壓力衣服務需求，即時地提供服務才能滿足需求。本會邀請南部地區已復健完成之燒傷傷友或家屬接受燒傷照顧培訓，以主動關懷傷友返家後之照顧及經驗分享，高雄重建中心亦規畫生活自理能力訓練及家屬照顧能力培訓。

(三) 全人照顧需求的滿足：

燒傷傷友經歷艱辛的燒傷治療，出院後面臨的考驗更多，身體損傷影響傷友每天的生活，夜晚無法入眠，重大創傷的憂鬱焦慮情緒，身體心像的改變以及社區生活等需求，整合服務需求才能滿足傷友的需要。因此，高雄燒傷重建中心配置多元的專業人員，較現有醫療院所分科分工的服務模式，更能密集且即時的滿足氣爆傷友全人照顧的需求。。

(四) 據點凝聚傷友同儕，形成復原支持力量：

此事件之傷友因同一事件受傷且大都居住在高雄地區，因此提供一個就近、可親近、且便利的服務據點，以及以燒傷復健治療為核心的服務模式，更易將傷友同儕凝聚在一起，進而形成彼此支持的力量。

### 三、服務目標

本計畫分為二階段設定服務目標，並預計以三年期間分階段達成，分述如下。

第一階段(104/01-105/07)以高雄氣爆及高雄地區燒傷者生心理重建為主：

- (一)、 提供高雄氣爆燒傷者生心理及社會重建服務，以恢復生心理功能，並促進社會參與。
- (二)、 提供燒傷生活照顧及生活自理能力訓練，提升家屬照顧技能及傷友生活自理能力。

第二階段(105/07-106/12)以高雄氣爆傷者及高雄地區燒傷、顏損者生心理及職業重建為目標：

- (一)、 提供高雄氣爆傷者及高雄地區燒傷、顏損者生心理重建服務，以恢復生心理功能，並促進社會參與。
- (二)、 提供燒傷生活照顧及生活自理能力訓練，提升家屬照顧技能及傷友生活自理能力。
- (三)、 提供工作能力強化訓練，滿足個別的工作需求，以恢復傷前原有工作能力。

預計每年達成：

1. 每年度提供 40 位的定點復健訓練服務，改善燒傷傷友生理功能及提升生活自理能力。
2. 提供量身製作壓力衣每年度 240 件，協助傷友有效對抗燒傷皮膚疤痕的攣縮，提升復原效果。
3. 每年度提供 10 位傷友燒傷照顧服務及照顧能力培訓，協助傷友及其家屬居家生活照護並提升自我照顧與燒傷者照顧能力。
4. 每年度提供 40 位復健傷友及其家庭個別服務，解決傷後相關問題，連結適當資源滿足各項需求，提升傷後生活品質。
5. 每年度提供 40 位復健傷友心理社會服務，以支持傷友重建自信，恢復社會參與。

#### 四、服務策略與方法

##### (一) 服務對象

八一高雄氣爆燒傷者及高雄地區燒傷顏損者。預估同一時段服務人數 20 人，每年服務約 40 人。

##### (二) 服務地點

###### 1. 重建中心所在地：

為便利來自高雄各地八一氣爆的受傷者，重建中心需設在交通要道及停車便利之處，本會尋覓高雄各行政區適合的場地，最終決定租用位於左營區一處約 200 坪的大樓，改建為陽光高雄重建中心。該服務地點鄰近捷運巨蛋站（步行約五分鐘），附近公車路網便利；未來也將提供居住偏遠地區者暨行動不便者復健交通接送。

###### 2. 空間與設施設備規劃

###### (1)空間：

中心空間約 200 坪，全區之消防、公共安全等均符合身心障礙機構立案標準。內部區隔為復健室、生活自理訓練及工作強化訓練室 1 間、團體諮商、會談

室、多功能活動室及辦公室等。整體環境營造溫暖、舒適的氛圍，可同時提供 20 人進行復健訓練。

(2)設施設備：

a.復健器材包括：

訓練階梯、重量拉力訓練、肩輪、腕輪、簡易型日常生活訓練板、螺絲組、手部握力計三件組、木工成品組、交互推拉箱檯、副木加熱箱(大)、電動三折治療床、壁桿(雙座)、壁桿吊架、熱敷箱、加熱槍、腕關節訓練架、錐形杯組、垂直塔(圓珠)、復健專用跑步機、腳踏車輪續被動式肘關節彎曲機、傾斜床等。

b.壓力衣製作設備

打版系統 1 套、電腦系統 1 套、出圖機 1 台。

(3)復健交通車：無障礙車輛，可載送輪椅乘坐者。

### (三) 服務內容

高雄重建中心提供燒傷及顏損者全方位服務，並依個別化需求擬定個別服務計畫，提供服務內容如下：

#### 1. 生理重建服務

##### (1).復健訓練：

大面積的燒傷經常會造成疤痕攣縮，進而造成肢體功能的障礙，失去處理日常生活的能力，需要持續的復健才能得到改善。因此中心提供日間全時密集完整的復健訓練，讓傷友漸進式的完成復健，以預防及改善因疤痕增生造成的肢體功能受限或攣縮變形，並藉由生活自理能力訓練，協助傷友恢復生活自理能力。為使復健訓練效果可以持續，本會將贈送或補助傷友購置居家可使用之簡易復健器材，如按摩棒等，讓傷友可在家進行復健。

##### (2).輔具服務與補助：

燒傷的皮膚及手術的傷口，在癒合處往往會長出疤痕，若早期便施予均勻



的壓力於未成熟的疤痕上，可使疤痕較平、薄及柔軟，顏色會變淺，痛楚及搔癢感亦會減輕，穿戴壓力衣與臉部矽膠片為目前較常見的壓力治療方式，為預防或降低疤痕攣縮，提供壓力衣等輔具量身製作與相關使用衛教服務，並補助有需要的傷友購買適合的醫療輔具。

### **(3).疤痕照顧及醫療美容補助：**

燒傷癒合後的皮膚不論受損程度，都影響皮膚既有的排汗調節體溫、分泌保護表皮等功能，因此會有乾燥、延展性差、感覺異常、排汗功能差等狀況。故皮膚疤痕的照顧，對燒傷傷友而言更為重要，且需要醫療級特別的皮膚保護與保養用品。而疤痕經壓力治療後，輕者留有痕跡，重者疤痕可能非常明顯或形狀較為不美觀而影響傷友的社會參與及人際互動；本會服務經驗顯示，部分傷友需要進行醫療美容來處理癒後的皮膚。故中心將補助服務對象皮膚保護與保養用品，並補助有需要的傷友進行疤痕醫療美容，使其皮膚疤痕治療到不影響其社會參與的程度，促使其早日回歸社會。

## **2.心理暨社會重建服務**

### **(1).心理服務：**

燒傷的重大意外衝擊，不僅影響一個人的外表，心理更是受到嚴重的衝擊，歷經治療時期的痛楚不安，在漫長的復健期間，更因身體的痛癢及生活上遭遇的問題，產生負面情緒及壓力，為協助燒傷後的調適，提供心理諮商，協助面對創傷，早日恢復以往的生活。

### **(2).社工服務：**

燒傷後對未來的茫然與不安，擔憂與害怕，我們提供社工服務，讓需要協助的傷友進入陽光的服務系統，支持陪伴傷友面對受傷的焦慮與擔憂，連結內部及外部資源如經濟補助、法律問題、醫療資源協助傷友，凝聚傷友團體形成傷友同儕的支持力量，並促進社會參與，提升傷後生活品質。

### 3.家庭及生活服務

#### (1).居家燒傷照顧：

完成燒傷急性醫療後，傷友回到家立即面臨生活上的困難，例如：身上尚有零星傷口不知如何照顧，燒傷的皮膚敏感視洗澡為畏途，這些過往很簡單的日常生活瑣事，卻是剛出院傷友要花很大力氣面對的困難，因此提供居家的燒傷照顧，協助傷友解決這些困境。

#### (2).傷友及家屬照顧能力培訓：

許多傷友無法將在出院準備中學習到的生活照顧技巧轉換在居家環境中執行，傷口污垢無法清潔，擦拭乳液過多或不足，花費許多時間穿脫壓力衣等。而家屬照顧燒傷者的經驗不足，必須經過培訓與指導才能具備燒傷照顧的能力。因此提供傷友及家屬燒傷生活照顧能力培訓，使傷友或家屬具有自我照顧的能力。

### 4.工作能力強化訓練：

提供燒傷或顏損者工作強化訓練，銜接就業準備，協助燒傷及顏損者就業準備及能力的提升，使其能順利重返職場，儘早自力更生，回歸社會。預計 105 年聘請治療師提供專業服務。

### 5.支持性服務

#### (1).復健交通接送服務：

燒傷後傷友常因疤痕攣縮，造成肢體功能障礙，導致行動不便，因此提供需要密集復健的傷友交通接送，協助到重建中心進行生心理重建。

#### (2).租屋補助：

傷友因為燒傷的肢體功能障礙，而且家中房子有障礙，無法回到家庭生活，因此中心協助租住無障礙的短期住宿空間，並提供租屋補助以滿足短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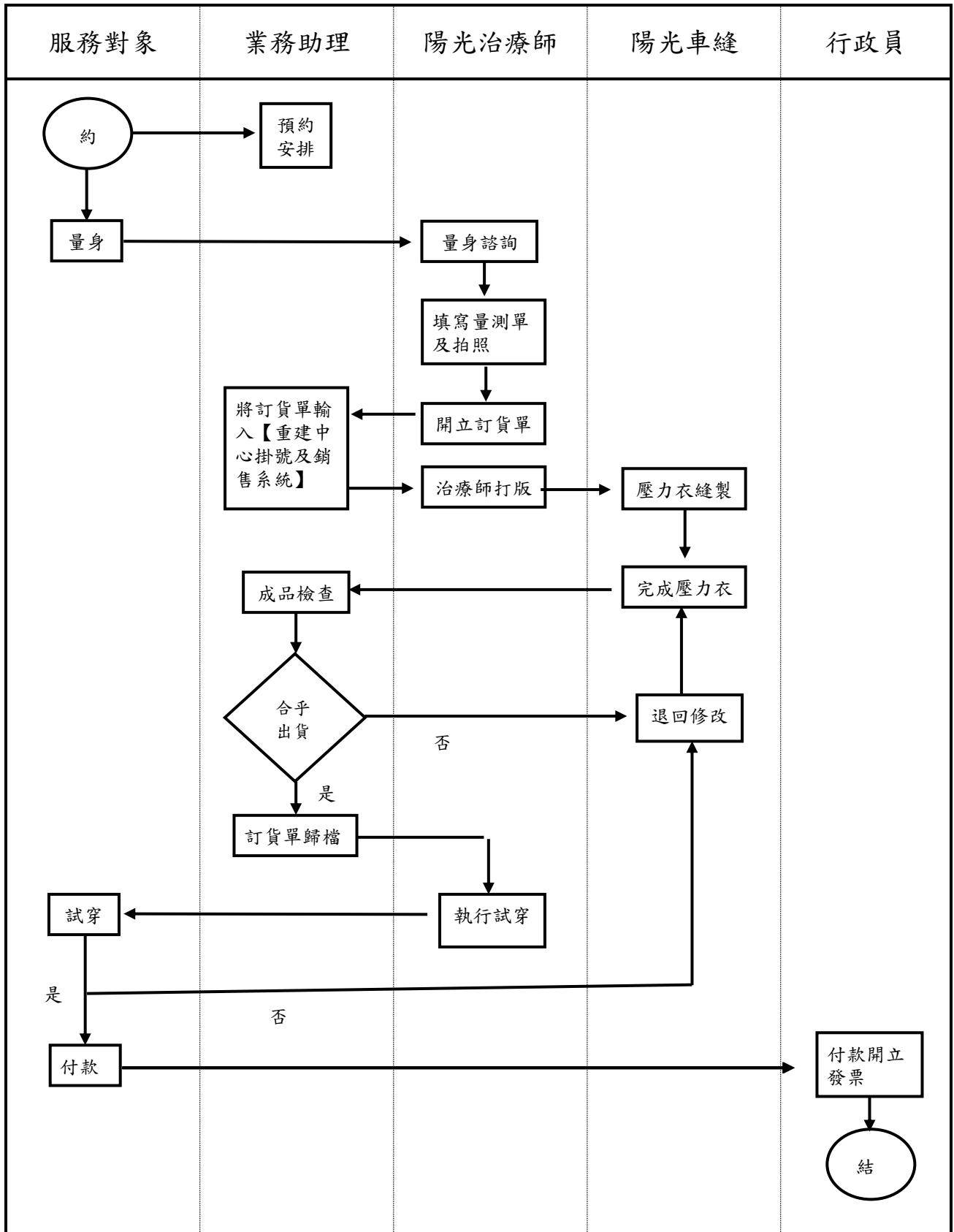
住宿需要。

(四) 服務流程(表四)

流 程		使用文件/表格	填表時間	主 責 人	備 註
登記及諮詢		基本資料表 燒傷復健諮詢	初次諮詢	行政員 治療師 社工員	評估確認開案需求，不須開案則流程停止
開案評估與準備		基本資料表一與表二 服務需求調查表 環境介紹 申訴辦法說明 復健室生活公約 服務同意書		社工員 治療師 生服員	兩週為限，確認服務需求與時數，不接受服務則流程停止
開案	專業團隊評估	健康檢查報告繳交 生態圖 社會功能評估表 陽光創傷反應量表 身體心像量表 簡式健康量表 陽光基金會精神照會單(選擇性) 精神評估 人樹房子畫圖測驗 心理綜合評估表 生理復健初評表 疤痕評估表 日常生活活動執行評估表 關節活動評估表 手部評估表 台灣版自覺徒手功能評估 興趣調查表	視狀況自接案準備即進入評估階段，至完成綜合研判會議	社工員 心理師 治療師	評估工具的選用需考慮個案需求，適齡適性
	綜合研判會議	服務需求評估摘要表 個別化服務計畫表	開案後 20 天內	社工員 心理師 治療師	
開案	個別服務計畫會議	個別化服務計畫表 短期目標評量表	開案後 30 天內完成	傷友/家屬 社工員	心理師若無包含在計畫中可不參

流 程	使用文件/表格	填表時間	主 責 人	備 註
			心理師 治療師	與
個別服務計畫執行	個別化服務計畫表 短期目標評量表 社會適應紀錄表 支持性團體摘要表 個別諮商摘要表 生活照顧需求表 復健訓練計畫表 居家訓練需求表 手術紀錄表 輔具紀錄表	依計畫目標 定期評量	社工員 心理師 治療師 生服員	
轉介或照會 其他資源	服務轉介表	依服務對象 需求而定	社工員 治療師	經專業團隊討論 決定服務對象是 否有轉介或照會 之需求，並由相 關專業人員予以 安排
個別服務計畫修正會議	個別服務計畫修正記錄	計畫執行3個 月召開，特殊 狀況可臨時 召開	傷友/家屬 社工員 心理師 治療師	心理師若無包含 在計畫中可不參 與
結案	結案/轉銜 肖像使用同意書 結案準備表	結案前	傷友/家屬 社工員 治療師	結案/轉銜時都適 用

(五) 壓力衣服務流程(表五)



## (六) 專業人員督導與訓練

專業人員在執行服務過程中的品質確認與保證，是服務輸送最重要的一環。本計畫緊急於高雄成立跨專業的團隊提供服務，部分為本會原有資深同仁調任，部分為新增聘人員，因此在職的教育訓練與督導至為重要。相關團隊，包括社工、治療師、生活服務員等，專業之教育訓練，將以督導及研討方式與課程訓練進行。教育訓練內容說明如下：

### 1. 專業督導（團督/個督）

督導是一種透過互動過程的專業訓練方法，藉由個別或團體之定期或持續的互動方式，傳授專業服務的知識與技術，以增進被督導者的專業技巧，並充分發揮其所能，進而確保機構政策的實踐，且提昇案主服務的品質。為發揮督導功能，協助工作員檢視工作狀況，將以團體督導、個別督導方式進行。

(1) 團體督導：由社工、諮商心理師及治療師、生活服務員等團隊參與團隊討論，每月將進行 1-2 次團體督導，針對個人負責之業務提出進度報告及問題討論。以確保且提昇案主服務的品質。

(2) 個別督導：不同之專業資淺人員分別由資深之工作人員每 1-2 個月進行 1 次個別督導，幫助受督者成長，減少工作上的挫折，及提高服務品質。

### 2. 個案研討

若遇個案特殊情況，則以個案研討方式進行團體督導，邀請外聘學者專家共同討論，將不同的觀點連結起來，以利問題處理的效能。討論內容依社工之需求可分為「議題式研討」及「案例式研討」二種方式來進行，其內容如下：

(1). 議題式：議題的擬訂將匯整出直接服務人員之共同議題來討論，期藉此討論加強共同之學習主題，並凝聚共識與團隊合作默契。

(2). 案例式：

A. 提報個案進行案例討論，運用同儕團體討論及專家指導方式由研討過程中拓展處遇方向和策略，增進同儕間的討論與學習。

B. 視需要由督導老師協助同仁進行角色扮演，增長會談技巧。

C. 依個案需要，邀約相關團隊、機構共同參加，以整合服務內容。

### 3. 課程訓練

為在短時間內提供有品質的服務，除了安排職前訓練、團督與個督外，亦安排相關專業主題課程，如工作能力強化訓練，個別服務計畫擬定等，以協助補充知能。在課程安排上期待藉由其它面向、領域講師的引導、講授，可以增加同仁服務深度的加強。

## 五、財務規劃

本會設立「八一氣爆災後燒傷者及高雄地區燒傷顏損者生心理重建服務」專戶，匯集各方指定捐款，以專款專用方式，分年執行。本計畫執行期間為 104 年 1 月至 106 年 12 月。總預算預估 46,330,865 元，擬向貴會申請補助 22,060,969 元。各分項預算規劃如下方預算表。

## 104 年 1 月-106 年 12 月預算表

項目	單價	數量	預算數	自籌金額	申請補助金額	備註
專業服務費	7,272,055	3 年	21,816,165	16,736,533	5,079,632	含主管、社工、治療師、心理師、生活服務員、計時看護員、壓力衣打版與車縫師、行政會計、總務司機等 12 人之薪資、勞健保、加班費、年終獎金等
生理重建	426,950	3 年	1,280,850	878,600	402,250	包括復健訓練耗材、衛教服務活動費用等
輔具服務	925,617	3 年	2,776,850	910,000	1,866,850	耗材與補助
疤痕美容補助	1,000,000	3 年	3,000,000	1,000,000	2,000,000	
生活照顧	116,667	3 年	350,000	100,000	250,000	包括洗護耗材、居家服務費用等
心理重建	50,000	3 年	150,000	150,000	0	心理服務方案費
社會適應	180,000	3 年	540,000	180,000	360,000	方案活動費
經濟協助	851,333	3 年	2,554,000	2,114,000	440,000	含租屋補助
內部督導	216,667	3 年	650,000	150,000	500,000	含教材、交通等費用
教育訓練	196,667	3 年	590,000	180,000	410,000	
復健設施設備			1,400,000	0	1,400,000	104-105 年分批增購
中心租金	1,770,000	3 年	5,310,000	0	5,310,000	房租、車位租金
行政費	1,542,667	3 年	4,628,000	1,775,763	2,852,237	文具印刷、交通差旅、郵電、水電、保險修繕...等
雜項購置	428,333	3 年	1,285,000	95,000	1,190,000	辦公用品購置
合計			46,330,865	24,269,896	22,060,9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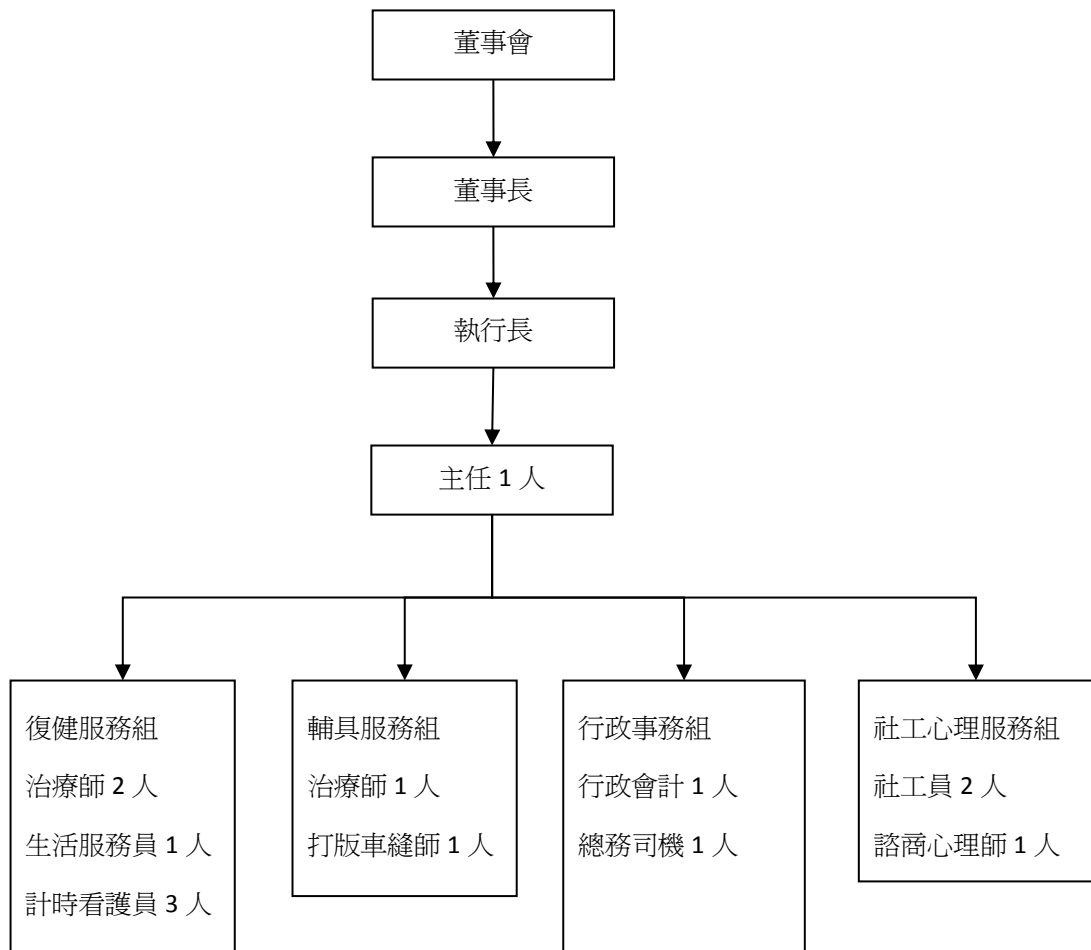


編號	工作項目	執行進度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	15	30	1	15	30	1	15	30	1	15	30	1	15	30
17	心理諮商				■	■	■	■	■	■	■	■	■	■	■	■
18	社會參與活動							■	■	■	■	■	■	■	■	■
19	年度成效評估															■

七、工作團隊與分工

(一)組織架構

陽光高雄重建中心組織架構圖



## (二) 服務人力

本計畫所需人力總數為 12 位全職人力，其中含 3 名部分工時人員合計為 1 全職人力，治療師 3 名於 105 年補足。於籌備期起徵聘，逐年補足。

職務 員額	103 年 8-12 月	104 年 1-12 月	105 年 1-12 月	106 年 1-12 月	備註
主任	1	1	1	1	
社工師	2	2	2	2	
治療師	2	2	3	3	105 年增加 1 名治療師執行工作強化訓練
諮商心理師	1	1	1	1	
生活服務員	1	1	1	1	
計時看護(3 名)	1	1	1	1	3 名計時合計約當 1 名全職人力
打版暨車縫師	1	1	1	1	
總務兼司機	1	1	1	1	
客服行政會計	1	1	1	1	
<b>合計人力員額</b>	<b>11</b>	<b>11</b>	<b>12</b>	<b>12</b>	

## (三) 職務說明

主任 1 名：部門管理

社工 2 名：重建中心個案服務與方案服務

治療師 3 名：初期先聘 2 名提供復健訓練及輔具服務，約 1 年半後再聘 1 名提供工作強化服務

諮商心理師 1 名：心理諮商

生活服務員(訓練員) 1 名：生活協助、復健協助、復健環境清潔

計時看護 3 名：居家服務、家屬訓練 (總計 1 人力)

打版師與車縫師 1 名：南部壓力衣服務

總務兼司機 1 名

行政會計 1 名

## 八、預期效益

### (一) 燒傷者完成生理復健訓練，回復傷前自我照顧與活動能力

1. 預計每年度提供 40 位的定點復健訓練服務，改善燒傷傷友生理功能及提升生活自理能力。
2. 預計提供量身製作壓力衣每年度 240 件，協助傷友有效對抗燒傷皮膚疤痕的攣縮，提升復原效果。
3. 預計每年度提供 10 位傷友燒傷照顧服務及照顧能力培訓，協助傷友及其家屬居家生活照護並提升自我照顧與燒傷者照顧能力。

### (二) 燒傷者接受社會心理重建，回復傷前自信與社會功能

1. 每年度提供 40 位復健傷友及其家庭個別服務，解決傷後相關問題，連結適當資源滿足各項需求，提升傷後生活品質。
2. 每年度提供 40 位復健傷友心理社會服務，以支持傷友重建自信，恢復社會參與。